

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控科技”“公司”）于2026年7月20日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总经理：田乐先生

常务副总经理：张磊先生

副总经理：李春福先生、李智华先生、王文明先生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陈黎女士

董事会秘书：王超先生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聘任财务负责人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曾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王超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未兼任公司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董事会同意聘任郭丽姣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郭丽姣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情况

1、因任期届满，张滨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张滨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99,040股，占公司总股本0.03%，应当履行的承诺事项将继续履行直至承诺期满。张滨先生所持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范性文件及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2、因任期届满，李士强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李士强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1%，应当履行的承诺事项将继续履行直至承诺期满。李士强先生所持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范性文件及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3、因任期届满，王彬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王彬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56,8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1%，应当履行的承诺事项将继续履行直至承诺期满。王彬先生所持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范性文件及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公司董事会对张滨先生、李士强先生、王彬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四、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王超先生、郭丽姣女士

电话：0831-6489947

传真：0831-6489888-6008

邮箱：tf@etrol.com

邮政编码：644600

地址：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金润产业园 9 栋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0 日

附件：

一、总经理简历

田乐先生：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天津大学。曾任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2023年4月起担任公司董事，自2024年8月起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田乐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常务副总经理简历

张磊先生：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9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高级经济师。曾任北京桑普电器有限公司部门经理、电热器具事业部负责人等职。2000年8月加入公司，曾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油气事业部总经理。自2016年11月起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张磊持有公司股份2,582,340股；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副总经理简历

李春福先生：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解放军信息工程大学。曾任新疆军区某部政治委员、北京方圆先行文化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实战派管理培训师，人力资源管理专家，企业管理咨询

顾问。2002年4月加入公司，曾任市场部副经理、行政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兼人力资源部经理、副总经理。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自2023年4月起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李春福持有公司股份1,737,875股；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2024年4月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通报批评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李智华先生：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中国地质大学（北京）。2003年加入公司，曾任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人力资源副总监、市场营销中心副总经理、内控内审部经理、公司总裁助理兼运营总监等职务。自2020年7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李智华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王文明先生：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西北工业大学。2003年8月加入公司。曾任项目工程师、项目经理、油气事业部副总经理、北京销售中心总经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自2023年4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王文明持有公司股份100,000股；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

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四、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简历

陈黎女士：女，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财务管理、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双学士学位，高级经济师（金融），会计师。2014年4月至2019年3月就职于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政府金融办公室，2019年3月至2023年8月就职于宜宾市叙州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和金融工作局，先后聘中级会计专业技术岗、中级经济师专业技术岗、高级经济师专业技术岗，先后任投融资服务中心主任、金融股股长。2023年8月至2024年7月任宜宾市叙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自2024年7月起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陈黎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五、董事会秘书简历

王超先生：男，中国籍，1982年1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曾任宜宾天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宜宾海丰和锐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宜宾天原物产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贸总监。自2024年11月起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日，王超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六、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郭丽姣女士：女，中国籍，1991 年 5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首都师范大学。2017 年 1 月起就职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2018 年 9 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20 年 7 月至今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日，郭丽姣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